

安置離院青年的成年初顯期 挑戰——生態復原力的自立 培力觀點

白倩如、曾華源、廖慧雯

壹、緒論

現在回頭看，那段時間就好像是搭著一台逆行的手扶梯，你得用盡全力才能往上一點點，至少讓自己不會掉下來……（Fish, 2025）（註1）

成年初顯期（emerging adulthood）是由Arnett於（2000）提出，意指18至29歲的過渡階段，其核心特徵包括身分探索、不穩定性、自我專注、夾縫感和充滿可能性（Arnett, 2004, 2007）。臺灣社會近年的轉變（如受教育年限延長、進入正式職業年齡延後）也呼應此現象，高達67.1%的青年有「定位不明確」的感受（廖小雯、程景琳，2011）。此外，臺灣青年的成年歷程，仍深受華人家庭父母對子女的終生責任觀念影響（伊慶春，2019），呈現出獨特的文化面貌。在此背景下，接受家外安置照顧（out-of-home care）的「安置離院青年」處於從保護到獨立的

高度風險與脆弱性階段（Courtney et al., 2001）。他們在穩定居住、經濟自足、完成學業與建立支持網絡等方面，均面臨顯著困境（Blome, 1997; Pecora et al., 2006; 胡中宜、彭淑華，2013）。

從生態觀點來看，安置離院青年的困境並非僅僅是個人能力不足；而是由個人過往創傷、原生家庭功能與關係、社會支持網絡、社會資本、安置機構照顧哲學，以及宏觀社會經濟結構等多重的環境系統共同形塑的「生態棲息地」所致。因此，安置離院青年可以說是同時面臨成年初顯期的生涯轉換探索，與劇烈轉換生態棲息地的雙重挑戰。故其服務規劃就不能只有關注個人能力的發展，而必須將其放回生活環境與系統脈絡中進行考量（白倩如，2018）。若缺乏系統性介入，安置離院青年極易再度落入貧窮、犯罪等社會排除的境遇（彭淑華，2000；畢國蓮，2006；陳俊仲，2009；曾華源等人，2009）。

本文旨在從生態復原力觀點分析臺灣安置離院青年的生態棲息地圖象，期望可以脈絡性的理解其在經濟、心理、社會支持等環境系統的挑戰，並反思當前安置照顧政策與服務輸送之落差。最後，以慈馨少年家園的離院青年自立培力策略為例，說明協助安置離院青年有效度過成年初顯期的生態復原力保護因子建構。

貳、當代臺灣青年的成年初顯期：文化特徵及核心發展任務

成年是一個文化建構的概念，受整體社會經濟人口結構與文化脈絡影響。翁康容、謝雨生（2018）指出，臺灣青年「轉至成人歷程」呈現三個核心趨勢—「延緩」、「多元」與「異質化」。首先，成年時間顯著延後（延緩），主要受教育年限延長和經濟因素影響，使得成年初顯期持續期延長。其次，傳統的生命劇本（Buchmann, 1989）不再是單一模式，生命路徑呈現彈性化與多元化。「開始就業」與「完成學業」兩條生涯路徑可能交錯發展或同時併行。其三，社會階層化效應持續加劇（異質化）。優勢群體（男性、高家庭社經地位）的歷程持續期延長且更具彈性，甚至婚姻與生育的「未發生」突破年齡規範；相反地，弱勢群體（女性、低家庭社經地位）的持續期則較

短，其生命事件順序傾向維持傳統規範路徑（翁康容、謝雨生，2018），難以跳脫傳統的「年齡的社會規範」（Settersten & Hagestad, 1996）。陳杏容（2021）針對經濟弱勢青年的研究發現，許多經濟弱勢大學生會優先將學業置於工作之前，以尋求發展機會；而就業者則開始思考回饋家庭及自組家庭。這些變遷使得臺灣青年的成年初顯期，除了原有的「身分探索」與「不穩定性」外，更增添了「多元路徑的選擇壓力」與「階層化下的發展差異」兩大社會文化特質（翁康容、謝雨生，2018）。

除此之外，原生家庭脈絡對臺灣青少年成長歷程具有重大影響力。伊慶春（2019）的研究發現，臺灣家庭對子女教育與自立模式有高責任感。家庭結構（如父母離婚時間點和高衝突）會對子女成年後的婚姻期望產生複雜的負面影響，這使得臺灣青年在「親密關係探索」時，必須處理原生家庭經驗的長期情感遺留問題。此外，親子衝突越高、子女越可能早婚，而早婚者（平均初婚年齡23.7歲）卻多為「奉子成婚」現象。另一方面，陳杏容（2021）的研究則發現，經濟弱勢青年因其原生家庭造成沉重的經濟或情緒負擔，可能產生獨身想法，並將努力積累財富視為人生目標。在此背景下，臺灣青年的成年初顯期面臨以下四項核心發展任務。

一、透過「完成學業」與「投入工作」交錯併行發展成年身分認同的探索任務

根據教育部統計處之〈高級中等學校應屆畢業生升學就業概況調查〉結果顯示，112學年（2023年）有八成八（14.3萬人）的高中生繼續升學、僅8%（1.3萬人）的高中生選擇直接就業。翁康容與謝雨生（2018）的研究則發現，臺灣1935至1984年間的出生世代，轉至成人歷程出現明顯世代變遷，包括持續期增長、生命事件順序彈性增加、起步時間從早鳥到晚發的變化、第一生命事件從完成學業到更多人為開始工作。除了世代變遷，也呈現階級差異。陳杏容（2021）研究指出，經濟弱勢青年的家庭境遇會影響其自我照顧能力的發展速度，家庭功能越不健全者，越早具有獨立謀生的危機意識。若觀察近十年大學教育現場，則可以發現一定比例的大學生會同時兼職工作，畢業後也不一定立即投入全職工作，而是先從彈性高的兼職工作開始、一邊準備碩士升學考試或一邊旅遊工作。由於此歷程的持續期延長與不穩定性增加，完成學業與投入工作呈現交錯或併行的情況，青年在此過程中需要更頻繁地應對多元的生涯轉換路徑，探索並規劃全職的職業生涯與成年身分認同、生命目標與價值確立，成為此階段的重要發展任務。

二、透過「發展親密關係承諾」與「原生家庭關係調和」發展理想關係之任務

在華人家庭集體主義脈絡下，個人自我與家庭具有不可分割性（林惠雅，2007；葉光輝等人，2006；曾華源等人，2021）。青年在探索親密關係時，不僅要把「完成認同」作為邁向成年期的基石（Schwartz, et al., 2013），更必須整合並超越原生家庭的經驗。臺灣青年在此一階段有三大獨特婚姻與家庭親密關係發展任務：其一，要能脫離代際傳遞的家庭衝突。臺灣離婚率愈來愈高的趨勢下（註2），許多青年需要學習在高衝突家庭經驗（父母離婚或父母間高衝突），建構正向的婚姻與親密關係期望。其二，要學習重新詮釋婚姻與生育觀念。在高房價、長工時及高昂養育成本等經濟壓力下，臺灣青年需要解構並重新詮釋社會傳統的婚育觀念。他們必須自主選擇是否及何時進入婚姻與生育，以完成家庭型態的個人化（翁康容、謝雨生，2018）。這是關於生活優先順序和資源分配的重大決定。其三，要探索多重親密關係的價值。臺灣青年的親密關係探索已超越傳統的單一伴侶制。康依婷等人（2019）的研究顯示，臺灣未婚成年人對於「單一伴侶之外的多重親密關係」態度存在顯著差異，尤以男性、同性戀者和非單一伴侶制認同者更具開放性。這表明青年需面對更為多元且複

雜的關係哲學選擇，亦對傳統社會的婚育觀與關係承諾產生挑戰。

三、透過建構多元的社會支持網絡與社會人際資本累積發展完全公民角色之任務

青年在成年初顯期面臨從完全依賴家庭，到完全經濟獨立或可以擔負原生家庭經濟之發展任務。其核心挑戰在於將家庭的同質性資本擴大為異質性的社會資本，並學習在虛擬與現實世界中平衡發展人際關係的深度與廣度（巫思萱，2018），最終透過社會參與建立高層次的社會信任。青年需主動擺脫傳統家庭強連結的同質性與潛在依賴性，積極向職場、專業社群、志工組織等領域擴展異質性網絡，實現有效的「社會連結」（social bonding），以獲取多元資源並提升在新環境的適應能力（白倩如，2018）。此外，在高數位化的背景下，青年雖能透過虛擬社群快速建立人際資本（巫思萱，2018），但發展的關鍵在於必須學習將線上建立的弱連結，能有效轉化為現實中具有實質價值（如求職協助）的強連結或工具，避免廣泛但膚淺的虛擬連結，而造成社會疏離感。最後，為了實現儒家「三十而立」的現代公民角色期待（文崇一、蕭新煌，2010；白倩如，2018），青年必須建立互惠性的人際關係，策略性地累積職業／專業社群資本，並透過穩固的親密關係，將信任從具

體的、家庭的「特殊性信任」擴展到制度性的「一般性信任」，以全面承擔社會責任，建構有效的社會支持網絡，實現對社會文化系統的適應與貢獻（白倩如，2018）。

四、透過「自我負責」與「情緒管理」發展義務性角色承擔與生涯定錨之任務

在臺灣的社會文化脈絡下，「成年初顯期」青年面臨「定位不明確」的夾縫感，其成年標誌已從傳統成就轉向Arnett（2007）強調的自我負責與情緒管理等主觀標準。青年發展的核心挑戰，在於以更為務實的態度進行自我認同探索；特別是建構經濟獨立的策略，以應對福利國家資源偏向高齡化所帶來的經濟限制（戴翠莪、陳易甫，2020）。這種獨立不僅是物質層面，更涵蓋心理上能擺脫依賴父母決策的過程，而與傳統「立業」的任務緊密相連。同時，臺灣青年需深化認同探索，將重心從「我是誰？」轉向更務實的「我是一個能夠自己負責做決策的人」，最終實現「認同達成狀態」。這要求他們展現成熟的情緒管理，學會處理不確定性、焦慮與壓力，並能夠以統整的觀點理解個人的經驗，將之有效地融入自我認同的建構上，從而實現情緒與行為上的自我負責。

參、安置離院青年的生態棲息地：匱乏的環境保護因子

我本來是一直鬧要趕快結案（離院），但是我第一個禮拜一個人在房間真的很孤單、每天睜開眼睛就不知道要幹嘛…以前每天都是一堆人會來主動找你、跟你講話，現在就是很無聊、很孤單……。（小真，2011，引自白倩如，2012）

一、生態棲息地階級侷限與心理創傷的雙重壓力

由於「成年初顯期」本就具備Arnett（2004）所述的不穩定性、身分探索、以自我為中心與高度可能性等特徵，而安置離院青年又必須同時面對自立轉銜歷程的劇烈生態棲息地轉換、環境保護因子匱乏，以及童年心理創傷等壓力，而使得這個時期成為極為特殊且充滿挑戰的階段。從生態系統理論來看（鄭麗珍，2021），安置離院青年所處的生態棲息地因長期安置經驗與社會結構性排斥，呈現出階級侷限性和心理創傷性的雙重高壓與風險（陳旺德等人，2020；許令旻，2010）。在缺乏環境保護因子的情況下，成為再次被社會排除的弱勢群體（陳俊仲，2009）。多層次的環境系統（微視、中介、外部、鉅視系統），包括從個體（創傷經驗）、安置經驗（機構規範）到社會（汙名化與資

源稀缺），共同構成了具有高度限制性的發展空間。安置離院青年在資源稀缺的生態棲息地裡，被迫加速自立轉銜歷程，不僅要面對一般青年的身分不確定性，同時還必須和努力奮鬥地完成經濟獨立、修復家庭關係、擴展社會網絡與資本和重建自我認同等發展任務（白倩如，2018；陳冠伶等人，2023），這對其身心發展與社會適應帶來極大的限制與挑戰。

二、經濟弱勢循環與階級再製的結構性困境

安置離院青年自立生活的首要挑戰即是經濟獨立。然而，無論在臺灣或國際上，安置離院青年在經濟條件上均處於顯著弱勢。離院青年面臨的首要挑戰是經濟與就業的弱勢循環，這不僅是個人能力問題，更是在安置系統中一個階級再製（class reproduction）的縮影。

（一）安置經驗形塑弱勢階級情感與有限的生涯想像

安置機構是一個特殊場域（specific field），在形塑離院青年階級處境具有深層次的結構性影響。陳旺德等人（2020）的研究指出，機構的照顧管理哲學，例如透過嚴格的物資管制、強調「聽話惜福」的價值灌輸，無形中生產出一種「生產平凡就好」的生涯圖像，並內化了經常感到「羞恥」（shame）與「自責」（self-

blame)的階級情感(class affect)。這種「羞恥」感源於被安置的經歷所帶來的污名，以及機構環境中資源匱乏的體驗。使青年在面對社會時，更容易將自己定位為「不足的」、「需要被幫助的」。

儘管存在少數成功向上流動的案例(即「優異表現者」)，但多數安置離院青年的職業選擇與自我評價，仍以勞工階級與低自我效能為主要基調。在某種程度上，機構的保護性照顧(protective care)提供了安全與穩定生活，但其封閉性和強調順從的文化，可能成為青年階級流動的潛在侷限框架，弱化了青年在複雜社會環境中所需的社會智能(social intelligence)、文化適應能力和主動尋求機會的企圖心，間接促成了階級的再製(陳旺德等人，2020)。

(二) 缺乏發展性資本與有品質的教育

胡中宜與彭淑華(2013)針對臺灣安置兒少的實證研究顯示，多數安置離院青年在離開安置機構時學歷不高，且超過半數處於未就業或僅從事部分工時，這與國際研究一致(如Blome, 1997; Courtney et al., 2001; Pecora et al., 2006)，證實了安置離院青年在尋求穩定生活、財務自足和完成教育學業上面臨嚴峻困境。事實上，經濟資本的累積是階級地位傳遞的關鍵，並且直接影響教育成就(周新富，2008；陳杏容，2021)。

安置離院青年的困境根源在於家庭社會資本與經濟資本的匱乏；他們大多在原生家庭功能失調、經濟資本欠缺的背景，其擁有的文化資本(如學識、學歷、專業知識、文化素養)和社會資本(如家庭支持、人脈網絡)嚴重不足。因此，為了滿足立即性的生存需求與居住壓力，離院青年往往被迫做出「生存選擇」(胡中宜，2020)；即犧牲繼續接受高等教育或職業訓練的機會，提早進入以體力勞動為主的基層就業市場。然而，放棄高等教育的機會，實際上是切斷了向上流動的路徑。

(三) 陷入「四低一高」的就業模式與貧困陷阱

由於缺乏專業技能與家庭社會資本的支持，使離院青年在就業市場上工作轉換頻繁，難以累積專業技能與年資，不易找到穩定且發展性的全職工作(林宣佑，2024)。這形成了一種「低學歷、低技術、低薪資、低自我效能與高不穩定」的循環就業模式。這種不穩定的就業，常使許多安置離院青年長期陷於經濟匱乏的困境。在「貧困陷阱」(poverty trap)下，限縮個人對未來生涯的想像與規劃能力(黃上豪，2021)，使他們只能專注於解決眼前的生存問題，難以進行長遠的人力資本投資與個人發展。

三、帶著內化身心創傷經驗之風險

安置離院青年在進入自立生活時，不僅面臨結構性的經濟壓力，更有來自家庭失功能、虐待、疏忽等經歷所形成的複雜性創傷烙印（胡中宜、彭淑華，2013）。當外在支持系統斷離後，「創傷印記」和被安置者的社會標籤將加劇他們內心的不安全感與情緒困擾（林宣佑，2024），這些創傷往往會持續影響自立青年生活所需的價值觀和自我效能（白倩如，2018），導致他們普遍表現出低自我價值感、低自我效能感，以及未來希望感的嚴重匱乏。這使得離院青年缺乏「努力和堅持是重要的」等關鍵心理資源，即使是習得各項技術性技能（諸如記帳、租屋、開戶等等），也可能因缺乏意義感和效能感而難以有效實踐。

此外，「被安置者」的社會標籤會帶來社會生活適應壓力。青年因擔憂身分被揭露和遭受歧視（胡中宜，2020），而產生持續的內在衝突與外在焦慮，將大量消耗心理能量。這種心理困境在面對挫折時，常形成「自我實現的預言」，使他們容易將失敗歸因於個人社會身分或能力不足等內在與不可改變的因素（陳旺德等人，2020）。這種內化的負向歸因模式，削弱了他們運用自身優勢與韌性的能力，嚴重影響就業與學業成就動機，形成心理層面的惡性循環。因此，離院青年低估的自我價值與對未來的低期待，即是生活創

傷經驗在認同層次的深刻表現。

四、斷裂的社會關係與支持網絡

社會支持是個人因應壓力、實現發展任務的關鍵緩衝因素。然而，離院青年在安置轉銜過程中，卻經歷了社會網絡多次的撕裂與重組（陳冠伶等人，2023），使其經常處於「孤軍奮戰」的狀態。在華人社會，家庭不僅是經濟和情感支持的來源，更是青年建立自我概念、社會身分（social identity），以及決定其社會關係網絡（social networks）與社會資本（social capital）的根本社會生活結構（吳明燁，2016）。因此，缺乏原生家庭系統支持的離院青年，在建構有效社會支持網絡上面臨重大的挑戰。

然而，安置離院青年在社會關係與支持網絡面臨以下困境。

（一）原生家庭支持匱乏與承擔反向責任

多數離院青年並未與原生家庭完全斷絕關係，常見重聚的期待（Cashmore & Paxman, 2006）。然而，長期分離導致的親子依附創傷與信任感薄弱，使得家庭支持的功能大打折扣（施貞伶，2019）；尤其是原生父母自己往往面臨經濟、健康或成癮等問題，也難以提供子女實質的情感或物質奧援（Paulsen & Berg, 2016），使離院青年難以從家庭獲得支持（Rutman & Hubberstey, 2016）。然而，在華人文化

強調家庭責任與孝道的背景下，離院青年必須面對「我是否要資助家人」或「我要如何處理家人對我的責任要求」等社會文化對成人角色的期望與規範下（白倩如，2018），反而常常被期待成為家庭的經濟或照顧支柱，而承受著更大包袱的「反向責任」（reverse responsibility）壓力。使其感到無奈與孤立無援。在他們離院前，若無法協助建構足夠的社會資本和人際能力，以發展新的有效社會網絡，離院青年最終可能仍必須向自己「麻煩的」家人妥協（林秉賢，2012；白倩如，2012；曾華源等人，2009）。

（二）正式與非正式支持系統的轉變與侷限

儘管當前政策及部分兒少安置機構針對安置離院青年提供經濟補助、暫時住宿等工具性支持（胡中宜、彭淑華，2013；Frimpong-Manso, 2022），但是研究顯示離院青年的社會支持在縱貫性追蹤下均呈現顯著下降（Johanna et al., 2015），凸顯現行自立方案在維繫社會連結上的效果有限（Montgomery et al., 2006）。雖然教育成果是正向的，但他們在就業、住房和污名化方面仍面臨困難（Frimpong-Manso, 2022）。因此，安置離院青年極度依賴能夠提供情感歸屬與價值肯定的非正式支持（Stubbs et al., 2023）。在情感支持方面，儘管社工與離院青年建立「類家人」

的關係具有重要情感依附價值（許令旻，2010），但離院意指正式社會支持系統角色關係斷離（Stubbs et al., 2023），支持性專業關係的正式終止（Sulimani-Aidan, 2016）。雖然社工應扮演非正式導師以緩解離院青年的孤立感，但事實上所能提供的支持、建議與關懷是有限的（白倩如，2018；Groinig & Sting, 2019）。再者，國內安置機構限制性的封閉環境（陳俊仲，2009），使得青年在成長過程中缺乏與社區同儕建立深厚友誼的機會，從根本上影響了他們離院後同儕支持的品質與數量。

（三）缺席社會儀式活動的孤寂感

在華人社會中，重要的節日、婚嫁儀式和家族團聚等活動是個人「出身」、「教養」與社會身分的重要建構基礎，能避免被社會貼上「沒有家人」的標籤（否則在華人社會常被視為可憐、悲慘和弱勢者）（白倩如，2018；林秉賢，2012）。當安置離院青年缺乏社會性活動時，可能進一步強化其邊緣感與社會疏離，使其難以融入主流社會網絡，這是其生態棲息地文化失諧的具體表現（白倩如，2018）。

肆、安置離院青年的多重挑戰—成年初顯期轉換生態棲息地

該怎麼形容……就是你得把我們放好，好在一個「軌道」上面，這樣你就可以順順的走……。 (娃娃，2012，引自白倩如，2012)

一、安置離院青年成年初顯期的發展困境與多重挑戰

前已述及，離院青年在成年初顯期常處於高度階級侷限性和心理創傷所構成的雙重弱勢生態環境中，迫使他們加速轉換的核心挑戰，集中於經濟、社會關係與自我認同三個層面。在經濟獨立方面，青年最大的困境是巨大的生活壓力驅使他們專注於「生存」，而非長遠的「發展性投資」（如教育或培訓）。內在的「匱乏心態」（scarcity mindset）阻礙了策略性思考，導致就業不穩定。此外，原生家庭的「反向責任」要求，使得他們必須用微薄收入平衡家庭期望，形成道德與經濟的雙重困境，嚴重妨礙經濟自立。社會網絡建構的挑戰在於修復關係與避免孤立。家人長期分離造成的依附創傷與信任感薄弱，不易克服。離院自立之後，若未能將對社工的「類家人」依附成功轉化為健康的社會支持，則極易陷入情感孤立。

在華人社會中，他們在家庭儀式中的

邊緣處境，強化了「沒有家人」的汙名，加劇了社會身分的邊緣化。最後，離院青年就要在創傷經驗與低自我效能感的基礎上（林宣佑，2024；白倩如，2018），重建成人自我認同與心理韌性。然而，「被安置者」的標籤和內化創傷，使他們容易將失敗做內在歸因，形成負面自我實現預言。他們缺乏「我能控制我的生活」的核心信念，並因長期資源匱乏而難以建立「努力是值得的」信念，從而缺乏對未來的希望感（Hope）。總體而言，這三大相互交織的挑戰，使離院青年的成年初顯期成為一場高風險的發展競賽，亟需系統性的支持介入。

二、從安置到自立轉銜服務落差

儘管安置離院青年面臨上述挑戰，臺灣現有從安置離院到自立的轉銜服務有其正面價值。胡中宜與彭淑華（2013）研究發現離院青年的轉銜服務在提供經濟補助、情緒支持和就業協助等實質性資源方面獲得了肯定，高達77%的受訪青年對離院後一年的追蹤輔導表示滿意，有效承接了青年的生活基礎挑戰。然而，服務的核心落差在於機構安置期間的離院準備度不足，以及未能充分轉型為「增能與賦權」的系統，顯然現有服務模式存在三大關鍵挑戰：（一）原生家庭關係處理的能力不足：缺乏有效的機制指導青年因應複雜且充滿情緒糾葛的家庭關係；特別是處理回

歸家庭後的反向責任壓力，使青年難以對應持續性的情感衝擊；（二）關係創傷修復的忽略：服務過度側重技能準備，卻忽略了安置機構內時期遺留的創傷修復與深層情感需求，使得青年帶著未癒合的創傷進入獨立生活；（三）內在心理能量建構的缺乏：轉銜服務未能有效協助青年發展心理韌性、自我效能和積極的生涯願景，導致離院青年在面對生活中的不可預測挑戰時，普遍缺乏足夠的信心與心理能量。總之，儘管外部資源支持發揮了作用，轉銜服務的成效仍受限於未能協助青年建構內在力量和複雜關係處理能力等個人復原力保護因子，難以讓青年真正自信且穩健地邁向獨立自主的人生。

三、自立概念的文化錯位與技術性偏誤

在協助離院青年「自立」（independent）的概念上，現行轉銜服務存在著根本性的誤差與技術性偏誤。其服務模式過於強調工具性和行為層面的改變，卻嚴重忽略了在華人文化脈絡下「自立」的互賴性（interdependent）人際關係之深層意涵。源於西方文化對「獨立」的詮釋，常帶有「斷絕關係」或「完全自利」的色彩，與華人社會的文化脈絡產生了嚴重的錯位（cultural displacement）。具體而言，服務中的許多「自立生活技能訓練」僅側重於西方式、技術性的操作，例如開戶和記帳等，這種直接從西方經驗

引入的做法，將「自立」狹隘地等同於「技能學習」，完全忽略了安置青年在這些關鍵文化資本上的嚴重匱乏。進一步而言，服務也陷入了對「去互賴」的迷思。

在華人文化中，「自立」的真正意義並非單純的技術操作，更重要的是要「懂人情世故」和「會做人處事」。這要求離院青年掌握高階的社會智能、理解並遵守文化規範、洞察人際網絡的潛規則，以及學會進行互惠（reciprocity）與互賴（interdependence）的社會互動；例如如何維繫「關係」、「面子」與「人情」等社會與文化資本（白倩如，2018）。然而，無論是在華人文化；還是在更廣泛的全球社群價值觀中，一個成功的成人生活形態應是建立在互賴與互惠之上（Storø, 2018; Törrönen, et al., 2018）。因此，轉銜服務必須擺脫單純追求「獨立」的迷思，轉而將核心目標放在建構青年具備與他人建立健康、互惠的「互賴」能力上，這才是真正符合文化與社會實踐的自立模式。

伍、安置離院青年的生態復原力自立培力——以慈馨少年家園為例

總的來說，安置離院青年普遍面臨的困境，包括缺乏獨立生活技能、缺乏處理和建構社會支持網絡能力、生涯定

向不定和情緒與壓力管理能力不足。Van Meerbeek等人(2020)認為,復原力本身並非靜態特質,生態復原力(ecological resilience perspective)的核心特性在於其多維性、動態性與系統性相互交織構成的整體能力;亦即當個人或團體生活系統在面對變動或挑戰時,有能力在穩定與適應之間取得動態平衡,以維持其功能與結構的整體能力(Folke, 2006)。生態復原力具有抵抗力、復元力、復原力、可變力、耐受力等五種特性(Van Meerbeek et al., 2021)。顯然生態復原力不僅是「反彈速度」,更是包含抵抗、容受、緩衝和最終整合等多重屬性的綜合能力。這些能力的發展必須有策略的透過建構環境保護因子,方能發展個人保護因子。因此,在安置照顧期間,不是只有生理的「養」,而更應該重視身心發展的「教」,以填補和加強過往家庭照顧的缺漏。

慈馨少年家園自2007年立案後,每次機構評鑑均獲「優等」;作者之一原為慈馨兒少之家擔任教保組長十餘年,後再調任少年家園擔任主任。另兩位作者分別擔任家園之專業顧問與外聘督導,並自少年家園團隊組成起,即參與少年家園照顧理念、服務模式與方案規劃工作。慈馨少年家園(下簡稱家園)作為中長期安置教養機構,收容家庭變故、貧孤失依、受虐或疏忽照顧的少年。家園採取「以少年為中心的家庭經營服務模式」,這是一種家庭

化教養與預備性訓練的策略,透過大家庭系統與六小家庭經營的雙軌並行,陪伴少年自立並豐厚其生命經驗,促進其身心正向發展,建立合宜的行為模式。總體服務目標包括:(一)陪伴少年自立並豐厚其生命經驗,促進身心正向發展;(二)支持少年養成自我管理及獨立自主能力,進而認識自我、關懷別人;(三)以家庭式教養建立少年合宜的行為模式,以利後續社會銜接與適應。

由於自立轉銜落差往往源於機構生活與社會現實的巨大差異。因此,在機構照顧理念與服務目標的指引下,家園建構了培育安置照顧兒少發展的四大核心能力,以期強化兒少在資源豐富的生態棲息地有正向信念與發展資本。家園採取的「六小家庭經營」和「做中學」模式,透過模擬家庭環境和真實生活情境(如家庭會議討論費用/小家生活費、小家獨立電錶),進行前置性的轉銜準備,這項服務設計高度回應了離院青年自立發展所面臨的核心困境與挑戰,並期待有效縮小機構安置照顧與未來自立社會生活的落差。簡言之,在家園的所有生活安排與服務規劃均是以發展能夠銜接未來自立生活的個人保護因子為目標,而具體作法則是透過在家園生活期間與離院後的環境保護因子建構作為促進方式。家園之四大能力培育架構包括以下四項。

一、「有本領」的自主力

核心目標在養成協調、調解與合作能力，直接解決生活遭遇的衝突和自理能力不足的挑戰，並訓練基礎的金錢管理，希望離院後能面對生活／經濟獨立困境。其具體實踐與內涵，包括：（一）生活自理與獨立思考：透過生活技能的培育（家庭會議、提供小家生活費、設置小家獨立電錶、共同討論作息、學習線上購物等），養成合宜的生活習慣，提升自我照顧與問題解決能力。同時，建構少年正向的價值觀及思辨能力，為獨立生活奠定基礎。

（二）金錢管理：透過生活費管理、小家獨立電錶、線上購物等實作，培育基礎的財務規劃能力。（三）法律與公民素養：透過家庭會議、家園「創見會議」與規範討論，建構規範意識，提升少年法律知能與公民素養，使其能在生活中落實，安全地自立於社會。

二、「得人疼」的社會力

核心目標在培育人情世故和學會做人處事，以及處理與權威者關係，以拓展家園少年的社會網絡和建立社會資本。這對於彌補原生家庭或機構環境造成的社會支持不足至關重要，希望離院後能面對社會疏離／人際孤立困境。其具體實踐與內涵，包括：（一）人際網絡建構：藉由學習人際交往禮儀和經營社會關係機會（透過承辦各種活動、擔任講師和團隊領導、

家內工讀等），提升少年人際關係能力。

（二）家庭化經營與歸屬感：營造家庭氛圍，促進少年歸屬感，並建構少年正向的人際網絡和支持系統。（三）社會銜接與社區參與：創造少年與社區互動及社會參與機會，並提升少年與原生家庭或親屬之關係修復，擴展其社會連結，以增加少年建構社會支持網絡及資源運用之能力。

三、「有夢想」的生涯力

核心目標在強調培育學習能力、發展職業能力，並協助建構生涯藍圖。這直接為青年進入社會後的就業持續教育奠定了基礎，希望離院後能面有學業／就業／生涯方向與目標。其具體實踐與內涵，包括：（一）就學與生涯輔導：創造學習風氣，提升少年學習動力及課業能力，透過「福利社方案、升高一職場實習、職業探索活動」等方式，陪伴少年生涯探索與規劃，引導少年培養專業技能。（二）資訊拓展與社會銜接：協助少年拓展多元資訊，以利未來邁入社會的銜接，使其生涯規劃能與現實接軌。

四、「有志氣」的發展力

核心目標在提升挫折處理能力、建構自我效能和希望感，是轉銜期青年最需要的內在能量，這有助於青年在面對租屋、工作、人際等壓力時，能有更強的心理韌性，希望離院後能因應心理脆弱／情緒

管理之挑戰。其具體實踐與內涵，包括：

（一）心理韌性與希望感：透過生命故事分享、自立體驗課程、貴人計畫等，提升挫敗處理能力、建構自我效能和希望感。

（二）情緒管理與正向身心：提升少年情緒管理能力，並鼓勵少年參與家園內外多元休閒活動，以調適壓力、豐富生活經驗，促進正向身心發展。（三）自我保護與性平意識：建構少年性別平等、人身安全和自我保護等知能，使其在發展過程中能保護自己、尊重他人，建立健康的自我概念。

上述的所有服務會持續延續到離院後追蹤輔導至少二至三年，同時籌建家友會、設置離院生歸屬櫃、院友回娘家圍爐等等作法，加之安置期間建立之穩定關係，與安置離院青年持續保持關係連結。此外，家園亦設有獎助學金支持完成學業。這些生態環境保護因子的建構，有助於安置離院青年在法定結案追蹤一年後，仍有持續穩定的支持少年和關係歸屬。

整體說來，慈馨家園對院生的「四項培力」是有意識地建構個人與環境的復原力保護因子，以回應其未來生活「棲息地匱乏」。首先，培育「有本領的自主力」係指培養少年具體技能與提供支持環境，增強個體抵抗經濟與技術衝擊的能力，提升抵抗力與彈性，並擴大可承受的風險能力。其次，「得人疼的社會力」則是透過重建社會連結與歸屬感，建構一個能在逆

境後提供支持、加速個體復原的社會網絡，以強化復原力。第三，「有夢想的生涯力」則不僅幫助個體在職業挫敗後重返軌道，更透過建立意義感與目標，提供長期耐受生涯起伏的心理基礎關乎恢復與耐受性。最後，「有志氣的發展力」則是特別強化逆境耐受性與風險因子的抵抗力，透過提升心理韌性與希望感，賦予個體面對持續性挑戰的自我效能。

陸、結語

安置離院青年的成年初顯期是一個多重脆弱性交織的生涯發展定向期，且面臨劇烈的生態棲息地轉換。他們必須在結構性的經濟弱勢循環，以及內在的創傷經驗雙重弱勢中保持穩定、發展社會身分認同和處理原生家庭可能的複雜關係、甚至是負擔。本文整理在慈馨少年家園推動生態復原力保護因子的自立培力經驗，透過建構環境保護因子發展個人保護因子的循環過程。然而，要能有效落實此一規劃設計，需要照顧團隊須在此過程中逐步調整傳統「養」多於「教」的思維，塑造機構正向教養文化、發展對應四大能力的保護因子培育方案，塑造照顧團隊以優勢觀點和支持性作法；亦即照顧團隊要轉變思維肯定少年是具發展潛力者，而非只是要容忍或矯正其特殊行為的問題者。不過，當前兒少安置機構中特殊複雜需求兒少比例

增加，安置機構面對的最大挑戰是穩定的照顧人力團隊，以及與保護安置主管機關之間的安置處遇計畫合作落實，方能使照顧者與少年建立穩定的關係與工作目標；如此方能落實安置機構教養文化、募集和結合社會資源、規劃培育保護因子，使院生離院後能真正自立發展。

總的來說，安置離院青年的支持必須超越單純的技術性訓練或短期經濟補助。轉銜服務輸送系統必須正視離院青年成年初顯期的壓縮性、斷裂性、高風險性與文化錯位性，轉向發展環境保護因子與符合文化脈絡的全面性支持策略。因此，未來

的安置照顧政策與服務需從生態棲息地的整體視角出發，建構中長期、穩定且具備文化敏感度的支援體系，方能有助於安置離院青年度過成年初顯期之挑戰。

（本文作者：白倩如為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輔導與諮商學系副教授；曾華源為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輔導與諮商學系兼任教授；廖慧雯為財團法人臺中市私立慈光基金會附設慈馨少年家園主任）

關鍵詞：安置離院青年、生態復原力、成年初顯期、自立培力

📖 註 釋

- 註1 Fish是一名度過成年初顯期的中年女性之化名。她在需要負擔原生家庭照顧與經濟責任的壓力下，以優異的成績半工半讀完成了碩士學生、取得公職工作，同時找到自己的終生伴侶。本段落是經取得本人同意，並依據其喜好化名後，摘要談話文字。
- 註2 根據內政部公布2023年人口統計資料，全臺灣男女初婚平均年齡雙創新高，男性初婚年齡來到32.9歲、女性則為31歲，而平均生育年齡亦創历史新高，已達32.4歲。2024年的粗離婚率為2.28%，創下2020年以來的新高，在亞洲排名第二；2024年離婚的婚齡中位數為8.3年，意味著半數夫妻的婚姻維持不到8.3年、婚齡未滿5年即離婚的夫妻則佔33.6%。

📖 參考文獻

- 文崇一、蕭新煌（主編）（2010）。《中國人：觀念與行為》。巨流。
- 白倩如（2012）。《少女從事與離退性交易歷程之研究——巢穴中的愛與生存》（博士論文，國立暨南國際大學）。臺灣博碩士論文知識加值系統。<https://hdl.handle.net/11296/9f4989>

- 白倩如（2018）。〈安置離院青年自立生活能力培育取向——文化生態觀點〉。《社區發展季刊》，164，130-142。
- 伊慶春（2019）。〈臺灣青少年轉大人的社會脈絡與成長歷程〉（演講摘要）。<https://pansci.asia/archives/175595>
- 吳明燁（2016）。《父母難為：臺灣青少年教養的社會學分析（二版）》。五南。
- 巫思萱（2018）。《我們之間——網路社群中的當代身分與流動形貌》（碩士論文，國立臺北藝術大學）。臺灣博碩士論文知識加值系統。<https://hdl.handle.net/11296/rh4k2f>
- 周新富（2008）。〈社會階級對子女學業成就的影響：以家庭資源為分析架構〉，《臺灣教育社會學研究》，8（1），1-43。
- 林秉賢（2012）。〈從華人社會「自立」與「泛家族」之概念論少年自立生活方案之設計〉，《靜宜人文社會學報》，6（1），227-270。
- 林宣佑（2024）。〈成為嚮往的自己——淺談安置機構兒少的自我認同〉，《諮商與輔導》，45，17-20。
- 林惠雅（2007）。〈大學生對自主的界定及其發展歷程：以親子關係為脈絡〉，《應用心理研究》，33，231-251。
- 施貞伶（2019）。《安置機構青少年回歸家庭與家人關係之研究》（碩士論文，玄奘大學）。<https://hdl.handle.net/11296/38xn63>
- 胡中宜（2020）。〈離院青年自立生活之優勢經驗：社會工作者的觀點〉，《臺大社會工作學刊》，30，45-90。
- 胡中宜、彭淑華（2013）。〈離開安置機構青年之自立生活現況與相關經驗初探〉，《臺灣社會工作學刊》，11，51-80。
- 翁康容、謝雨生（2018）。〈臺灣民眾轉至成人發展歷程之類型與變遷。「多軌道序列分析」的發現〉，《臺灣社會學》，36，111-166。
- 康依婷、陳敬堯、朱均虹、管昱翔、張書渝、綦珮如（2019）。〈台灣成年早期未婚者多重親密關係態度之分析〉，《輔導與諮商學報》，41（1），55-76。
- 教育部（2025）。《112學年高級中等學校應屆畢業生升學就業概況調查提要分析》。https://stats.moe.gov.tw/files/analysis/112high_graduate_ana.pdf
- 畢國蓮（2006）。《歷經長期機構安置的兒少保護個案結案後的生活經驗初探》（碩士論文，國立臺灣大學）。<https://hdl.handle.net/11296/m53qmc>
- 許令旻（2010）。《經歷兒少安置的自立生活者之安全依附關係探究》（碩士論文，國立臺北大學）。<https://hdl.handle.net/11296/8ck758>
- 陳杏容（2021）。〈探索成年初顯期特徵、家庭經濟與心理健康之關聯〉，《中華心理衛生學刊》，34（3），193-227。

- 陳旺德、陳伯偉、林昱瑄（2020）。〈培力還是侷限？：兒少安置機構、慣習形塑與階級效應〉，《臺大社會工作學刊》，42，1-55。
- 陳俊仲（2009）。《育幼機構院生的多重弱勢歷程研究——兒童保護或社會排除》（碩士論文，國立中正大學）。<https://hdl.handle.net/11296/p3bvta>
- 陳冠伶、胡中宜、趙善如、彭淑華、陳姿妘（2023）。〈安置機構少年全人發展能力與自立生活能力關係之初探〉，《台灣社區工作與社區研究學刊》，13（2），57-92。
- 彭淑華（2000）。《兒童及少年安置及教養機構離院個案生活現況之研究》。內政部兒童局。
- 曾華源、白倩如、李仰慈（2009）。〈家庭與房舍：台灣轉向安置機構對偏差行為少年福利服務品質之研究〉，《兒童及少年福利》，16，35-62。
- 曾華源、胡慧嫻、白倩如、許雅喬、李仰慈（2021）。《社會工作專業價值與倫理：社會脈絡下的倫理實踐（四版）》。洪葉。
- 黃上豪（2021）。《臺灣的世代貧窮現象：貧窮陷阱或福利陷阱？》（博士論文，國立臺灣大學）。<https://hdl.handle.net/11296/tyfm7r>
- 葉光輝、黃宗堅、邱雅沂（2006）。〈現代華人的家庭文化特徵：以台灣北部地區若干家庭的探討為例〉，《本土心理學研究》，25，141-195。
- 廖小雯、程景琳（2011）。〈成年初顯期的自我認同狀態、自我定義記憶之解釋歷程與心理幸福感之關係探討〉，《應用心理研究》，51，79-110。
- 鄭麗珍（2021）。〈生態觀點〉，載於宋麗玉、曾華源、施教裕、鄭麗珍（主編），《社會工作理論：處遇模式與案例分析（五版）》（頁234-277）。洪葉。
- 戴翠莪、陳易甫（2020）。家戶組成、社會福利支出年齡傾向與福利國家型態對青年貧窮的影響：東亞與西方福利國家的比較。《臺灣社會學刊》，67，1-62。
- Arnett, J. J. (2000). Emerging adulthood: A theory of development from the late teens through the twenties. *American Psychologist*, 55(5), 469-480.
- Arnett, J. J. (2004). *Emerging adulthood: The winding road from the late teens through the twenties*.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Arnett, J. J. (2007). Emerging adulthood: What is it, and what is it good for? *Child Development Perspectives*, 1(2), 68-73.
- Blome, W. W. (1997). What happens to foster kids: Educational experiences of a random sample of foster care youth and a matched group of non-foster care youth. *Child and Adolescent Social Work Journal*, 14(1), 41-53.
- Buchmann, M. (1989). *The script of life in modern society: Entry into adulthood in contemporary Germany*.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Cashmore, J., & Paxman, M. (2006). Predicting after-care outcomes: the importance of 'felt' security.

- Child & Family Social Work*, 11(4), 304-313. <https://doi.org/10.1111/j.1365-2206.2006.00430.x>
- Courtney, M. E., Piliavin, I., Grogan-Kaylor, A., & Nesmith, A. (2001). Foster youth transitions to adulthood: A longitudinal view of youth leaving care. *Child Welfare*, 80(6), 685-717.
- Folke, C. (2006). Resilience: The emergence of a perspective for social-ecological systems analyses. *Global Environmental Change*, 16(3), 253-267. <https://doi.org/10.1016/j.gloenvcha.2006.04.002>
- Frimpong-Manso, K. (2022). Residential care-leaving in the Global South: A review of the current literature. In *Youth without family to lean on* (pp. 165-178). Routledge. <https://doi.org/10.4324/9781003124849-14>
- Groinig, M., & Sting, S. (2019). Educational pathways in and out of child and youth care. The importance of orientation frameworks that guide care leavers' actions along their educational pathway. *Children and Youth Services Review*, 101, 42-49. <https://doi.org/10.1016/j.childyouth.2019.03.003>
- Johanna, K. P., Antonio, R. G., Minseop, K., Allison, E. T., & Mark, E. C. (2015). Development and maintenance of social support among aged out foster youth who received independent living services: Results from the Multi-Site Evaluation of Foster Youth Programs. *Children and Youth Services Review*, 53, 1-9.
- Montgomery, P., Donkoh, C., & Underhill, K. (2006). Independent living programs for young people leaving the care system: A systematic review. *Children and Youth Services Review*, 28(12), 1435-1448.
- Paulsen, V., & Berg, B. (2016). Social support and interdependency in transition to adulthood from child welfare services. *Children and Youth Services Review*, 68(C), 125-131.
- Pecora, P. J., Kessler, R. C., O'Brien, K., White, C. R., Williams, J., Hiripi, E., et al. (2006). Educational and employment outcomes of adults formerly placed in foster care: Results from the Northwest Foster Care Alumni Study. *Children and Youth Services Review*, 28, 1459-1481.
- Rutman, D., & Hubberstey, C. (2016). Is anybody there? Informal support and external resources for youth aging out of care. *Journal of Public Child Welfare*, 10(2), 155-175.
- Schwartz, S. J., Zamboanga, B. L., Luyckx, K., Meca, A., & Ritchie, R. A. (2013). Identity in Emerging Adulthood: Reviewing the Field and Looking Forward. *Emerging Adulthood*, 1(2), 96-113.
- Settersten, R. A., & Hagestad, G. O. (1996). What's the latest? Cultural age deadlines for family transitions. *The Gerontologist*, 36(2), 178-188. <https://doi.org/10.1093/geront/36.2.178>
- Storø, J. (2018). To manage on one's own after leaving care? A discussion of the concepts independence versus interdependence. *Nordic Social Work Research*, 9(3), 329-340. <https://doi.org/10.1080/2156857X.2018.1463282>

- Stubbs, A., Baidawi, S., & Mendes, P. (2023). Young people transitioning from out-of-home care: their experience of informal support. A scoping review. *Children and Youth Services Review, 144*, 106735. <https://doi.org/10.1016/j.childyouth.2022.106735>
- Törrönen, M., Munn-Giddings, C., Gavriel, C., & Morris, D. (2018). Emotional participation of young adults starting their independent living. *Nordic Social Work Research, 9*(3), 341-353. <https://doi.org/10.1080/2156857X.2018.1489883>
- Van Meerbeek, K., Jucker, T., & Svenning, J.-C. (2021). Unifying the concepts of stability and resilience in ecology. *Journal of Ecology, 109*(9), 3114-3132. <https://doi.org/10.1111/1365-2745.13651>